**宁波市人才新政项目**

用户操作手册

[1、个人用户 3](#_Toc5657988)

[1.1个人账号注册 3](#_Toc5657989)

[1.2 登录 4](#_Toc5657990)

[1.3申报 5](#_Toc5657991)

[1.4 申报查询 10](#_Toc5657992)

[1.5打印申报表 11](#_Toc5657993)

**部分程序还有可能会有更新，最终以前台程序为准；**

**浏览器说明**：

为了更好的兼容系统，请使用谷歌浏览器或360浏览器极速模式。

# 1、个人用户

## 1.1个人账号注册

#### 说明

新用户注册账号。

#### 操作步骤

1. 用户登录hrs.nbrc.com.cn网站，界面右上角操作“注册”按钮。



1. 填写真实姓名、证件类型、身份证号、手机号、密码、验证码，点击“立即注册”按钮。



## 1.2登录

#### 说明

个人拥有自己的账号后，可以使用账号登录系统，进行申报补贴操作。

#### 操作步骤

1. 打开网站首页，输入个人身份证、密码，登录网站



## 1.3申报

#### 说明

个人拥有自己的账号后，可以使用账号登录系统，进行人才补贴工作。以“基础人才首次在甬购房补贴申报”为例：

#### 操作步骤

1. 个人用户登录系统后，系统界面右区域为“补贴申报”项，选择“宁波市基础人才首次在甬购房补贴申报”。



1. 进入申报详情界面，填写用户申报个人信息，操作“下一步”，跳转至下一界面；

2.1、选择“婚姻情况”，

选择“未婚”，无需填写配偶信息；

选择“已婚”，输入配偶姓名、性别、证件类型、配偶证件号码等信息

2.2、选择“工作单位”及“单位归属辖区”；

备注：单位归属辖区务必选择正确，与报批审批窗口有关。

2.3、填写其他信息



3、填写申报信息，购房类型（期房、二手房）、购房地址、不动产单元号（长度为28位）、购房日期、购房金额（契税发票上不含税的金额）、房屋持有情况。

4、房屋持有情况说明：

 4.1、**个人所有**：即个人持有100%，一人申请。

 4.2、**夫妻共有**：夫妻按比例持有，线下二人约定其中一人进行申请，填写实际比例持有数据。

 4.3、**多人持有**：多人共有持有同一房产，且申请人须满足持有房产的三分之一(包括及以上)，同一房产最多可被三人申请。

以上补贴金额计算公式为：

1、“个人所有“和“夫妻共有”按购房金额\*2%计算(最高不超过8万元)；

2、多人持有按购房金额\*2%\*个人持有比例（如购房金额\*2%超过8万元，按8万元计算）。





5、材料上传

上传当前补贴政策所需的材料，例身份证、劳动合同、结婚证、不动产权证、税收缴款书等材料，因实际业务所需上传相关材料。







6、“保存”与“提交”操作



保存：保存当前申报信息，信息仍可修改；

提交：将申报信息提交至相关区县审核，且无法再修改。

## 1.4申报查询

#### 1）说明

“保存”或“提交”申报信息，则会生成一条申报信息。

#### 2）操作步骤

进入系统后，点击操作右上角“我的申报”，进入申报查询页。

1. 当前流程：即当前该申报的流程的状态，分别为“草稿”、“签收”、“预审”、“初核”、“退回”。

1.1、“草稿”状态：用户仍可修改申报信息

1.2、“签收”状态：申报信息已被所在区县账号所接收，申报用户无法再修改数据。

1.3、”预审”状态：申报信息已通过审核，此时可“打印”申请表进行线下单位签字盖章，并可以携带到相关资料到申报区县窗口进行办理。

1.4、“初核”状态：到区县窗口办理后的状态；

1.5、“退回”状态：“预审”时，因某种原因审核不通过，被退回至申报人，申报人可重新修改数据；



## 1.5打印申报表

#### 说明

网上预审通过后，申报人可进行打印申报申请表。

#### 操作步骤

1. 已打开申报查询列表，操作“打印”，即打开打印页面进行打印。

